

甘肃省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FCG-BRJY-2017-041

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厅 2017 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委托单位：甘肃省文化厅

代理机构：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二〇一七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总则.....	11
二、招标文件.....	12
三、投标文件.....	13
四、开标和评标.....	17
五、定标.....	19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	20
七、废标.....	21
八、投标纪律要求.....	21
九、资格审查.....	21
十、询问、质疑.....	22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4
合同条款前附表.....	24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一、投 标 函.....	35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6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需附发证机关证明材料）.....	37
四、开标一览表.....	37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39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0
七、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41
八、商务偏离表.....	42
九、技术规格偏离表.....	43
十、售后服务承诺书.....	44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45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46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1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交易编号(D01-1262000022433349J-20170802-027739-1)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省文化厅的委托，对甘肃省文化厅2017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ZFCG-BRJY-2017-041

二、招标内容：预算总金额：3450 万元

一包：（预算金额686万元）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686	架	陇南片区
2	电钢琴	343	架	
3	板胡	686	个	
4	二胡	686	个	
5	音箱	686	个	
6	大锣	686	个	
7	小锣	686	个	
8	小堂鼓	686	个	
9	小钹	686	个	
10	战鼓	686	个	
11	大堂鼓	686	个	
12	吉他	343	个	
13	扬琴	343	个	
14	古筝	343	个	

二包：（预算金额678万元）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678	架	临夏片区
2	电钢琴	339	架	
3	板胡	678	个	
4	二胡	678	个	
5	音箱	678	个	
6	大锣	678	个	

7	小 锣	678	个	
8	小堂鼓	678	个	
9	小 钹	678	个	
10	战 鼓	678	个	
11	大堂鼓	678	个	
12	吉 他	339	个	
13	扬 琴	339	个	
14	古 筝	339	个	

三包：（预算金额490万元）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490	架	定西片区
2	电钢琴	245	架	
3	板 胡	490	个	
4	二 胡	490	个	
5	音 箱	490	个	
6	大 锣	490	个	
7	小 锣	490	个	
8	小堂鼓	490	个	
9	小 钹	490	个	
10	战 鼓	490	个	
11	大堂鼓	490	个	
12	吉 他	245	个	
13	扬 琴	245	个	
14	古 筝	245	个	

四包：（预算金额480万元）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480	架	天水片区
2	电钢琴	240	架	
3	板 胡	480	个	
4	二 胡	480	个	
5	音 箱	480	个	

6	大 锣	480	个	
7	小 锣	480	个	
8	小堂鼓	480	个	
9	小 钹	480	个	
10	战 鼓	480	个	
11	大堂鼓	480	个	
12	吉 他	240	个	
13	扬 琴	240	个	
14	古 筝	240	个	

五包：（预算金额554万元）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554	架	平凉、庆阳片区
2	电钢琴	277	架	
3	板 胡	554	个	
4	二 胡	554	个	
5	音 箱	554	个	
6	大 锣	554	个	
7	小 锣	554	个	
8	小堂鼓	554	个	
9	小 钹	554	个	
10	战 鼓	554	个	
11	大堂鼓	554	个	
12	吉 他	277	个	
13	扬 琴	277	个	
14	古 筝	277	个	

六包：（预算金额360万元）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360	架	兰州、白银、 武威片区
2	电钢琴	180	架	
3	板 胡	360	个	
4	二 胡	360	个	

5	音 箱	360	个	
6	大 锣	360	个	
7	小 锣	360	个	
8	小堂鼓	360	个	
9	小 钹	360	个	
10	战 鼓	360	个	
11	大堂鼓	360	个	
12	吉 他	180	个	
13	扬 琴	180	个	
14	古 筝	180	个	

七包：（预算金额202万元）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101	架	甘南片区
2	电钢琴	101	架	
3	二 胡	101	个	
4	板 胡	101	个	
5	音 箱	202	个	
6	小堂鼓	202	个	
7	战 鼓	101	个	
8	曼陀铃	202	个	
9	碧 旺	202	个	
10	扎木念	202	个	
11	小提琴	101	个	
12	竹 笛	202	个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一包一七包）：

- 1、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
- 3、供应商必须提供由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有效期内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 4、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针对本项目产品的授权函原件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后方可投标，需在线免费获取标书；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2017年8月4日至2017年8月10日每天 00：00～23：59 在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sggzjy.cn>) 在线免费获得。供应商应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如登记信息有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在注册办理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后，可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登陆系统后，进行投标报名，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 09:30 之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二开标厅，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书将不予接受。

六、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7 年 8 月 29 日 09:30（北京时间）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第二开标厅公开开标。

七、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文化厅

联系人：郇亮

联系电话：0931-8847699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世琼

联系电话：17693116603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收 款 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6608 0001 21898000 20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天庆嘉园 1296 号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甘肃银行到账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 8 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四）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甘肃省文化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联系人:郇亮 联系电话: 0931-884769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庆阳路115号 联系人:张世琼 联系电话:17693116603
3	采购项目名称	甘肃省文化厅2017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4	采购文件编号	ZFCG-BRJY-2017-041
5	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 3450万元 一包: (预算金额686万元);二包: (预算金额678万元) 三包: (预算金额490万元);四包: (预算金额480万元) 五包: (预算金额554万元);六包: (预算金额360万元) 七包: (预算金额202万元)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交货时间、地点	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后 50 日内, 若无特殊原因未送达指点地点并提交验收确认单, 视为违约。 交货地点: 甘肃省文化厅指定的全省各地州、市(县)、镇、村
9	质量验收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验收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10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起的七个工作日内。
11	分包履约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2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	投标截止时间	2017年8月29日09:30
14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15	投标保证金	<p>金 额：投标保证金按包缴纳，按每包预算金额的 1%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p> <p>收 款 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p> <p>账 号：6608 0001 21898000 20</p> <p>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p> <p>行 号：3138 2105 4001</p> <p>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天庆嘉园 1296 号</p> <p>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甘肃银行到账查询电话：0931-8276931</p> <p>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 8 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四）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p>注：投标人投两个及以上标段或标号的，应该按每个标段或包号分别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从必须将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在汇单上注明并在省交易网上确认。</p> <p>要 求：</p> <p>1、投标人投同一交易编号下两个及以上标段或包号的，应该按标段或包号分别交纳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由此造成的后果，</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在开标时应携带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原件，便于现场核对。 3、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投标。
16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7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18	投标文件份数	报名参加多个标段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只制作一本； 正本1份；副本1份；光盘1份；电子文档（U盘）1份；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须分包制作（密封细则详见第18条）；
19	样品	投标所有产品均须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技术规格书 注：1、本项目所供样品及后期供货器材，均须以不可擦写形式标注“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器材-甘肃省文化厅监制”字样 2、中标供应商用于展示的样品需封存，作为最后验收的依据。
20	投标文件的装订	详见文件第二章第18条规定。
21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光盘、电子文档（U盘）、开标一览表的封面上均应标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所投标段号、年 月 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副本”、“光盘”、“电子文档（U盘）”、“开标一览表”字样
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二开标大厅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4	履约保证金 (根据采购人要求确定)	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次日起 5 天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 账户名称：甘肃省文化厅；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41083883210001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5	供应商家数计算	<p>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视为一家，如果有多家供应商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投标的，应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者为该品牌及型号产品的唯一有效供应商。</p>
26	资格审查	<p>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需要提供原件的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其余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或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p>
27	其他要求	<p>因此次采购项目时间较紧，任务较大，为保证按时供货，一个供应商只能中标一个包。</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代理机构”是指：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是指向本次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等。

2.9 “安装”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2.10 “服务”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11 “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的货物和服务。目录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有关部门在国家认定的自主创新产品范围内研究制订。

2.12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1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3.1 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须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营业执照（以上证明文件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由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有效期内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3.4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针对本项目产品的授权函原件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这些内容：

5.1.1 投标邀请；

5.1.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5.1.3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1.4 投标人有关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5.1.5 招标项目及要求；

5.1.6 评标办法；

5.1.7 合同主要条款。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信函、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照甘财采【2009】116号文件中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6.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

6.5投标人在应当获取招标文件的七个工作日内可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7.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7.1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7.2投标人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8.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投标

1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知识产权

12.1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2.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一包一七包）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3.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责任及义务等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卖方提供运输、安装、保险、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2) 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在一年之内，投标人本次投标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的报价与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比例不得高于20%。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4) 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其评标价为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扣除比例见第六章评标办法5.5“综合评分明细表”。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13.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 (2) 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3) 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 (5) 说明书、产品介绍、产品合格证；
- (6) 产品工作环境条件；
- (7) 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 (8) 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价格、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3.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供应商必须提供由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有效期内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 (5) 近三个月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 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8)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9)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针对本项目产品的授权函原件和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且必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注：以上（1）-（10）项须提供得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则被视为无效投标，需要提供原件的，若原件未装订于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提供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1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13)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1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3.4售后服务: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做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1) 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相关工作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2) 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制造厂家和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3) 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4)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联合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2 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方式交纳，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交款方式。

15.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下账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5.4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15.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6.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光盘、U盘。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光盘、U盘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光盘”、“U盘”及“所投标段号”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7.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7.4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7.5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6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17.7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需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开标一览表”须分包制作，并将各包开标一览表，同一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并在封口处加投标人公章和**密封章**后单独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8.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光盘、电子版U盘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光盘”、“U盘”等字样，然后再将该项中所有信封封装在一个信封中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密封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8.3内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在内外层封套上应写明：

(1)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项目名称)、(所投标段号)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18.4所有内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密封章**。

18.5内外层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的全称和详细地址，以便因投标文件迟到或其它原因宣布不能接收该投标文件时，得以原封退回。书写方法是：

投标人邮政编码：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人：

投标人联系人电话：

18.6内外层封套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7如果内外层信封未按照第17条、第18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密封章**，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第18条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2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18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0.3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1. 开标

21.1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也可以申请公证机构对整个开标程序进行现场公证。

21.3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请投标人代表或现场监督人员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

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1.4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5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6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2. 开标程序

22.1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投标人代表或的现场监督人员检查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以及投标人名称进行宣读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23. 评标

23.1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

23.2评委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8号令）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办法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23.3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4在评标期间，评委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5评委会认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是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性负偏离。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

部的证据。

23.6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7评委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23.8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的；
- 4) 超出投标商经营范围投标的；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6) 投标函、法人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7) 投标人未能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9) 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10)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及采购方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的；
- 11)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13)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4)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5)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6)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 1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

五、定标

24. 定标原则

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5. 定标程序

25.1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5.2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5.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5.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六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审核，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省级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28. 合同分包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对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部分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

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履约保证金

30.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31. 履行合同

31.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1.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废标

32. 废标的情形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八、投标纪律要求

33.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九、资格审查

34.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需要提供原件的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其余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或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十、询问、质疑

35. 综合说明

35.1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符合《甘肃省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办法》(甘采财【2009】16号)的规定。

35.2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或质疑,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35.3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5.4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质疑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35.5 质疑书递交地点: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36. 询问

3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7. 质疑与答复

37.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并登记备案。质疑书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质疑书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书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书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书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3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质疑书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书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收到质疑答复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8.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3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质疑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被质疑人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

- (三)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
2	（中标人）名称、地址：
3	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现场
4	<p>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p> <p>（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卖方（供货单位）调试、试运行、培训，经买方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剩余的 10%作为质量保证金。</p> <p>（2）待货物正常使用壹年（12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剩余的合同货款。</p>
5	质量保证期：自所供应货物到货后 12 个月
6	如产品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7	<p>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次日起 5 天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p> <p> 账户名称：甘肃省文化厅；</p> <p>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p> <p> 银行账号：841083883210001</p>
8	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9	履约保证金期限： 中标通知书发出至交货止
10	招标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政府采购项目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ZFCG-BRJY-2017-041-HT-001/002/003/004/005/006/007

备案编号：

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厅 2017 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ZFCG-BRJY-2017-041

买方：甘肃省文化厅

卖方：

合 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和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厅 2017 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二、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RMB)	备注
1								
2								
3								
4								
合计	(大写)						(小写)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2.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清单所有产品运输保险、安装、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3.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日历日。

四、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

1. 供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后，由供需双方现场核查。

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4. 若货物为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等相关必需文件。

5.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6. 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它资料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7. 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 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 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五、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50 日内若无特殊原因未送达指点地点并提交验收确认单, 视为违约。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进行合格验收, 各有关部门双方人员进行现场查验。

六、包装

产品生产日期应为合格产品, 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 由供方负责。

货物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

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但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 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 无污染, 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包退包换。

七、付款方式

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

(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 经卖方(供货单位)调试、试运行、培训, 验收合格后, 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 由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0% 剩余的 10% 为质量保证金。

(2) 待货物正常使用壹年(12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买方支付剩余的合同货款。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按厂家承诺执行, 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期满后同时提其它承诺服务。

2. 质保期内, 如产品问题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相应顺延, 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 日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 乙方在接报后 2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内), 2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2 日内货物问题不能排除的, 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退换。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 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5% 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 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 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5% 累计, 由此造成的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 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 自收到货物起 1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 否则, 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不予接受。

十一、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十五、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甘肃省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p>卖方（公章）：</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 办 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p>买方（公章）：</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 办 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	--

代理机构：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115 号

电 话： 17693116603

邮 编： 730030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通用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1) 项目名称：

(2) 合同号：

(3)收货人:

(4)到站:

(5)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6)毛重/净重(公斤):

(7)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8)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7、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30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24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48小时内将上述10.2条要求除第4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买方根据需要派员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4、服务

14.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

21.1 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21.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违约终止合同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一式六份，买卖双方各二份，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26.4 招标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 标 函

甘肃省文化厅：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一包/二包/三包/四包/五包/六包/七包/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所有相关工作，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投标文件光盘 1 份；电子文档（U 盘）1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 1 份。

5、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7、我方在本次招标中标后，按中标价的 1.5%支付给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投标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甘肃省文化厅：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
编号/包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
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需附发证机关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四、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投标单价 (万元)	投标总价 (万元)	投标保 证金	备注
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3.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4. 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5.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8 条的规定单独密封和递交。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包 号：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分项报价合计（万元）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 电话
1						
2						
3						
4						
5						
...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八、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包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包号	货物（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对货物（设备）性能的影响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盖章）：

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十、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1、项目概述

甘肃省文化厅 2017 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投标货物与本技术条款的条文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由招标人鉴定能否达到要求的标准，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本技术条款的要求。

2、货物总说明

- 1、投标人应就其所供应的货物提供总体性说明。
- 2、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买方能确定其所供应货物的性能。
- 3、货物总说明中必须包括：
 - (1) 每种货物的性能、组成及其材料使用。（附相关材料）
 - (2) 货物的特性。

3、产品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的要求：

- 3.1、产品到货使用时，供方应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 3.2、按照产品使用范围和方法，因产品质量问题致使发生事故，由供方负责并进行赔偿。

4、货物运抵目的地及交货期

4.1、所有货物必须于交货期前运抵至甘肃省文化厅指定的全省各地州、市（县）、镇、村。请投标企业在填写报价表时充分考虑所有产品运输、安装、保险、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5、项目清单及要求

5.1 甘肃省文化厅 2017 年贫困地区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备项目 1-7 包技术参数表：

一包：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686	架	陇南片区
2	电钢琴	343	架	
3	板胡	686	个	
4	二胡	686	个	
5	音箱	686	个	

6	大 锣	686	个	
7	小 锣	686	个	
8	小堂鼓	686	个	
9	小 钹	686	个	
10	战 鼓	686	个	
11	大堂鼓	686	个	
12	吉 他	343	个	
13	扬 琴	343	个	
14	古 筝	343	个	

二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678	架	临夏片区
2	电钢琴	339	架	
3	板 胡	678	个	
4	二 胡	678	个	
5	音 箱	678	个	
6	大 锣	678	个	
7	小 锣	678	个	
8	小堂鼓	678	个	
9	小 钹	678	个	
10	战 鼓	678	个	
11	大堂鼓	678	个	
12	吉 他	339	个	
13	扬 琴	339	个	
14	古 筝	339	个	

三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	-----	----	----	-----

1	电子琴	490	架	定西片区
2	电钢琴	245	架	
3	板 胡	490	个	
4	二 胡	490	个	
5	音 箱	490	个	
6	大 锣	490	个	
7	小 锣	490	个	
8	小堂鼓	490	个	
9	小 钹	490	个	
10	战 鼓	490	个	
11	大堂鼓	490	个	
12	吉 他	245	个	
13	扬 琴	245	个	
14	古 箏	245	个	

四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480	架	天水片区
2	电钢琴	240	架	
3	板 胡	480	个	
4	二 胡	480	个	
5	音 箱	480	个	
6	大 锣	480	个	
7	小 锣	480	个	
8	小堂鼓	480	个	
9	小 钹	480	个	
10	战 鼓	480	个	
11	大堂鼓	480	个	
12	吉 他	240	个	

13	扬 琴	240	个	
14	古 箏	240	个	

五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554	架	平凉、庆阳片区
2	电钢琴	277	架	
3	板 胡	554	个	
4	二 胡	554	个	
5	音 箱	554	个	
6	大 锣	554	个	
7	小 锣	554	个	
8	小堂鼓	554	个	
9	小 钹	554	个	
10	战 鼓	554	个	
11	大堂鼓	554	个	
12	吉 他	277	个	
13	扬 琴	277	个	
14	古 箏	277	个	

六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360	架	兰州、白银、 武威片区
2	电钢琴	180	架	
3	板 胡	360	个	
4	二 胡	360	个	
5	音 箱	360	个	
6	大 锣	360	个	
7	小 锣	360	个	

8	小堂鼓	360	个	
9	小 钹	360	个	
10	战 鼓	360	个	
11	大堂鼓	360	个	
12	吉 他	180	个	
13	扬 琴	180	个	
14	古 箏	180	个	

七包:

序号	品 名	数量	单位	交货地
1	电子琴	101	架	甘南片区
2	电钢琴	101	架	
3	二 胡	101	个	
4	板 胡	101	个	
5	音 箱	202	个	
6	小堂鼓	202	个	
7	战 鼓	101	个	
8	曼陀铃	202	个	
9	碧 旺	202	个	
10	扎木念	202	个	
11	小提琴	101	个	
12	竹 笛	202	个	

注：1、本项目所供样品及后期供货器材，均须以不可擦写形式标注“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器材-甘肃省文化厅监制”字样

2、中标供应商用于展示的样品需封存，作为最后验收的依据

序号	品 目	参数规格和技术指标
----	-----	-----------

1	电子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键盘：61 键钢琴外观琴键键盘 2、中文面板印刷方便操作使用 3、力度感应：≥ 2 级力度、带关闭功能 4、最大复音数：≥ 48 最大发音数 5、AHL、AIR、AWM、HI、A2 或法国音源 6、音色：≥ 680 种内置音色，不少于 18 种中国民族音色、含音色叠加、可编辑原创不同音色、含音色分割功能 7、节奏：≥ 210 种内置伴奏型，不少于 12 种中国节奏 8、节拍器：0、2、3、4、5、6 拍 9、录音：≥ 17 个 MIDI 音轨、自成 MIDI 文件、录制不少于 11000 个音符、实时回放 10、显示屏幕：多功能 LCD 背光或 LED 液晶显示屏、汉字中文显示优先 11、面板情景音乐库：不少于 300 种预设 12、面板预置记忆库：不少于 30 种提前预置 13、8 度升降：$\geq \pm 1$ 个 8 度的音程 14、放大器输出：$\geq 5W+5W$ 15、有弯音轮或滑音轮或旋钮轮盘、带 SD 卡卡槽、USB-MIDI 插槽可无限扩展可以播放乐曲、演出可输入麦克风或各种乐器立体声标准插头 16、内置示范乐曲：≥ 5 首 17、数码效果种类：混响≥ 8 种类型，合唱≥ 5 种 18、琶音效果：≥ 150 种、一键操作演奏装饰音与单指、多指琶音 19、移调效果种类：≥ 24 种 20、面板伴奏：单指和弦、多指和弦、全键盘键分离多指和弦 21、附件：原厂谱架、配有与所投电子琴品牌一致的电源适配器、乐谱集、说明书、配有与所投电子琴品牌一致的可升降便携式支架 22、投标时须提供产品 3C 认证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
2	电钢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键盘 88 键渐进式击弦机结构键盘 2、带可开启关闭的力度感应≥ 3 级力度 3、不少于 8 种以上用户编辑节奏 4、最大复音数：≥ 48 最大发音数 5、AHL 音源、AIR 音源、AWM 音源或法国音源或谐波成像技术、88 键钢琴采样 (HI) 音源，或 A2 音源 6、内置音色≥ 680 种面板内置旋律音色 7、内置节奏≥ 200 种面板预置节奏 8、内置乐曲库≥ 150 首示范演奏乐曲 9、不低于 8 首的乐曲扩展功能 10、节拍器：0、2、3、4、5、6 拍 11、MIDI 录音功能：≥ 6 轨$\times 5$ 首实时录制可无限回放 12、采样功能：采样容量不低于 5 种声音 13、面板预置记忆库：不少于 30 种设置 14、面板弯音轮：具备弯音轮功能或滑音功能 15、面板移调效果种类：≥ 20 种 16、面板情景音乐库：不少于 300 种预设 17、面板单键预设：≥ 200 18、面板琶音效果种类：≥ 80 种 19、数码效果种类：混响≥ 8 种类型，合唱≥ 5 种

		<p>20、踏板：单踏板功能包括延音、柔音、抽选、开始/停止功能，或三踏板有延音、柔音、抽选功能</p> <p>21、显示屏幕：LCD 液晶背光或 LED 液晶显示屏</p> <p>22、SD 储存卡槽、MIDI 标准格式，面板一键录制，面板一键乐曲回放、预置、用户节奏保存，带文件删除加载格式化</p> <p>23、接口：USB-MIDI 终端接口、有演出可输入麦克风接口、连接外挂计算机接口、音频输入接口、耳麦接口、支持兼容计算机操作系统</p> <p>24、放大器输出：$\geq 8W+8W$</p> <p>25、附件：踏板、乐谱集、配有与所投电钢琴品牌一致的电源适配器、配有与所投品牌一致的防尘键盘罩、说明书、谱架</p> <p>26、投标时须提供产品 3C 认证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p>
3	板胡	<p>1、材质：手工精制黑檀木或非洲紫檀木板胡</p> <p>2、琴杆：黑檀木或非洲紫檀木</p> <p>3、琴轴：枣核型或六瓣带顶型木轴</p> <p>4、腰码：轨道式、硬塑料或黑檀木</p> <p>5、琴瓢：精选海南椰壳</p> <p>6、面板：兰考泡桐木、$\geq 12CM$、工艺：手工制作，原木原色，精细打磨不上漆</p> <p>7、琴杆：全长 705-715mm</p> <p>8、琴弓：877-880mm</p> <p>9、配原厂琴精品弦、琴码、高级松香、擦琴布、轻体盒</p>
4	二胡	<p>1、材质：一级黑檀木或非洲紫檀木二胡</p> <p>2、轸：6 楞</p> <p>3、琴轴：铜轴或木轴</p> <p>4、花窗：黄杨木双色</p> <p>5、托板：黑檀木或非洲紫檀木托、蟒皮：一级</p> <p>6、弓：白尾编结、长度大于 800mm</p> <p>7、码字：乌木</p> <p>8、琴弦：精品弦</p> <p>9、配原厂精品弦、琴码、高级松香、止音垫、擦琴布、轻体盒</p>
5	音箱	<p>技术要求：</p> <p>1、便携式有源金属拉杆可移动</p> <p>2、尺寸：$\geq 65CM*34CM*43CM$</p> <p>3、内置电池：12V/$\geq 6800mah$</p> <p>4、显示屏：LCD 或 LED</p> <p>5、调节旋钮：话筒音量、话筒混响、高音；中音；低音调节、独立主音量调节增减</p> <p>6、内置：蓝牙功能、录音功能、收音功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无线连接播放功能、无线麦克风接收系统、均衡器调节系统</p> <p>7、音频接口：TF/USB/有线话筒输入/音频线外接输入/电吉他电贝司电子琴输入接口</p> <p>8、喇叭单元：≥ 15 寸重低音铜轴喇叭、磁钢高音各一个</p> <p>9、麦克风：无线手持 2 只、有线手持 1 只</p> <p>10、无线麦克风频率：U 段或 V 段</p> <p>11、交流电源：AC 220V-240V</p> <p>12、输出功率：$\geq 500W$</p> <p>13、话筒优先功能：音乐播放同时话筒讲话为突出话筒音量音乐音量自动减小</p> <p>14、面板功能：音源转换、循环播放、场景模式、暂停播放、</p>

		<p>上一曲、下一曲独立按钮</p> <p>15、均衡器≥5段EQ均衡调节</p> <p>16、插孔设计：带三角音箱支架插孔接口</p> <p>17、指示灯：带开机、饱和、充电独立指示灯、电量低提醒指示灯</p> <p>18、外观材质：工程ABS或木制坚固美观</p> <p>19、外观设计：双侧提手、倒相孔设计</p> <p>20、供电方式：不少于3种、1.外接AC电源供电 2.内置锂电池 3.外接电池</p>
6	小锣	<p>技术要求：</p> <p>1、材质：优质响铜</p> <p>2、质量不小于500g，直径22—26公分，中心脐直径不小于80mm</p> <p>3、扁平圆体，有边，边孔较小，系以绳。厚薄均匀，平整，无毛刺，无裂缝，表面抛光氧化处理并涂油</p> <p>4、音质要求：中心发音较低，靠边的部分发音较高，在锣边、锣心或二者之间，击奏不同的音色和音高、音色柔和清亮</p> <p>5、配锣锤或锣板，表面无疤痕</p> <p>6、密封包装，防腐蚀</p>
7	大锣	<p>技术要求：</p> <p>1、材质：优质响铜</p> <p>2、质量不小于980g，直径30—36公分，中心脐直径不小于85mm</p> <p>3、扁平圆体，有边，边孔较小，系以绳。厚薄均匀，平整，无毛刺，无裂缝，表面抛光氧化处理并涂油</p> <p>4、音质要求：中心发音较低，靠边的部分发音较高，在锣边、锣心或二者之间，击奏不同的音色和音高</p> <p>5、配锣锤，表面无疤痕</p> <p>6、密封包装，防腐蚀</p>
8	小堂鼓	<p>技术要求：</p> <p>1、材质：选用北方地区、年轮均匀、生长健康的桐木做鼓框，表面无疤痕、裂缝，外观漆面光洁。两面蒙上经特殊加工的一等一年以上的头层牛皮(1.1-1.3mm)</p> <p>2、直径不小于228mm，高度不小于165mm，带硬木槌，前端呈球状</p> <p>3、音质要求：鼓中心，发音较低沉、厚实，鼓外圈发音稍短稍薄，愈靠鼓边愈是单薄</p> <p>4、配25cm以上椿木鼓棒、鼓棒打磨光滑，末端系红绸，红色丝绸做背带</p>
9	小钹	<p>技术要求：</p> <p>1、材质：优质响铜</p> <p>2、直径：不小于140mm，每副两片，相击发声</p> <p>3、乐器为圆形，中间隆起半球形钹碗。钹边平滑、平整、无毛刺、无裂缝、周边无棱角</p> <p>4、钹音丰富洪亮余音绵长，穿透力很强，能烘托气氛。无明显转音及颤音，发金属体鸣乐器音</p>
10	战鼓	<p>技术要求：</p> <p>1、材质：选用北方地区，年轮均匀、生长健康的桦木木材做鼓</p>

		<p>框，确保高品质的声学效果</p> <p>2、鼓腔两面蒙上经特殊加工的一等一年以上的水牛皮(1.1-1.3mm)鼓皮用不锈钢镀金双排钉压制，鼓框上有$\geq 10\text{cm}$不锈钢圆环；鼓腔外表上环保红色油漆或手工绘制沥龙图</p> <p>3、鼓面直径：$\geq 100\text{cm}$（30寸）</p> <p>4、鼓高60cm；带硬木鼓槌，鼓槌两把约粗，中间细，长度36厘米，鼓槌表面打磨光滑，末端系红绸</p> <p>5、音质要求：鼓中心，发音较低沉、厚实，鼓外圈发音稍短稍薄，愈靠鼓边愈是单薄。发音高亮达到户外广场演出（活动）需求、声音厚实有力</p> <p>6、含$\geq 3\text{cm} \times 3\text{cm}$厚度的铁制喷塑鼓架，鼓架装有$\geq 8\text{cm}$万向轮，万向轮上带刹车功能、结实耐用</p>
11	大堂鼓	<p>技术要求：</p> <p>1、材质：选用北方地区，年轮均匀、生长健康的桐木木材做鼓框，确保高品质的声学效果。鼓腔两面蒙上经特殊加工的一等一年以上的头层水牛皮(1.1-1.3mm)</p> <p>2、规格：鼓面直径：$\geq 330\text{mm}$（10寸），鼓高$\geq 170\text{mm}$</p> <p>3.带硬木鼓槌，鼓槌长度$\geq 260\text{mm}$，配红色丝绸做背带。鼓槌表面打磨光滑，末端系红绸</p> <p>4.鼓皮用不锈钢镀金双排钉压制，鼓框上有不锈钢圆环</p> <p>5.音质要求：鼓中心，发音较低沉、厚实，鼓外圈发音稍短稍薄，愈靠鼓边愈是单薄、发音高亮达到户外广场演出（活动）需求</p>
12	曼陀铃	<p>技术要求：</p> <p>1、面板：云杉、面板为梨形</p> <p>2、侧板和背板：沙比利</p> <p>3、指板：玫瑰木或硬木</p> <p>4、4组双弦(两对弦)由钢丝制成，定弦与小提琴相同，是g、d1、a1、e2。用拨子拨奏</p> <p>5、音域：两个半八度</p> <p>6、配专业包，拨片和一套备用弦</p>
13	碧旺	<p>技术要求：</p> <p>1、弦子全长：$\geq 640\text{mm}$</p> <p>2、琴弓：全长$\geq 640\text{mm}$</p> <p>3、外观：彩绘、弓剑形</p> <p>4、琴弦：全长$\geq 620\text{mm}$</p> <p>5、配专业包和一套备用弦</p>
14	扎木念	<p>技术要求：</p> <p>1、规格：8弦</p> <p>2、长度：$\geq 120\text{CM}$</p> <p>3、尾宽度：$\geq 22\text{CM}$</p> <p>4、头宽度：$\geq 24\text{CM}$</p> <p>5、琴头：雕刻龙头、尺寸：$\geq 6\text{CM}$、厚度：$\geq 15\text{CM}$</p> <p>6、配专业包 拨片带琴弦一套</p>
15	小提琴	<p>技术要求：</p> <p>1、尺寸：4/4</p> <p>2、面板：云杉木</p> <p>3、背侧板：虎纹枫木</p> <p>4、拉弦板：乌木</p>

		5、腮托：乌木 6、琴弓：专业八角 7、配件：方形轻体盒、松香、套弦、校音器
16	竹笛	技术要求： 1、材质：≥5年以上苦竹 2、外观：两节双插口、镶牛角 3、调性：F调 4、笛头：浮雕刻字 5、配件：包装盒、笛膜
17	吉他	技术要求： 1、吉他尺寸：41英寸民谣吉他 2、箱体材质分类：合板或面单 3、面板材质：云杉木 4、指板、材质：带琴颈调节功能、玫瑰木 5、背侧板：玫瑰木或斑马木 6、颜色分类：木本色 7、品位：≥21 8、卷弦器：封闭旋钮 9、背侧板材质：柳桉木或斑马木 10、品丝：白铜或黄铜 11、配件：背带、特制琴包、拨片、增弦1套、校音器、擦琴布、六角扳手、护板
18	扬琴	技术要求： 1、规格：402型 2、音数：12 3、琴长：内≥112CM、外≥77CM 4、琴宽：≥51CM 5、面板材质：梧桐木 6、琴架：实木镂空可折叠带万向轮 7、配件：琴竹、调音扳手、擦琴布 8、配原厂琴盒或铝合金盒
19	古筝	技术要求： 1、规格：≥21弦 2、底板材质：梧桐木 3、面板材质：桐木 4、筝首材质：实木 5、背侧板材质：楠木或黑檀木或阔叶黄檀木或非洲紫檀木或黑酸枝木 6、琴弦材质：尼龙钢丝弦/7 7、琴码材质：酸枝木或桃花心木 8配件：调音扳手、指甲、胶布、摆码示意图、加厚高档琴包、校音器、筝披、清洁刷、擦琴布、实木支架

配送地区

总序号	地市名称	县名称	乡镇名称	行政村名称
1	兰州市 (73个)	皋兰县 (11个)	黑石镇 (1个)	红柳村

2			九合镇 (2个)	高山村
3				中兴村
4			忠和镇 (2个)	六合村
5				水源村
6			水阜镇 (2个)	燕儿坪村
7				砂岗村
8			石洞镇 (2个)	涧沟村
9				明星村
10			什川镇 (2个)	北庄村
11				接管亭村
12		永登县 (37个)	武胜驿镇 (9个)	石门砚村
13				富强堡村
14				石家滩村
15				向阳村
16				兰草村
17				旅顺村
18				道顺村
19				马荒村
20				五端村
21			民乐乡 (6个)	中川村
22				八岭村
23				铁丰村
24				先锋村
25				漫水村
26				普贯村
27			坪城乡 (5个)	坪城村
28				歇地沟村
29				高家湾村
30				白土嘴村
31				三岔村
32			通远乡 (2个)	团庄村
33				捷岭村
34			七山乡	庞沟村

35			(3个)	地沟村
36				官川村
37			柳树乡 (3个)	韩家井村
38				康家井村
39				教场村
40			上川镇 (2个)	四泉村
41				涝池滩村
42			大同镇 (1个)	跌马沟村
43			龙泉镇 (3个)	瑞芝村
44				深沟村
45				碱柴井村
46			红城镇 (2个)	下河村
47				野泉村
48			中堡镇 (1个)	罗城滩村
49		榆中县 (25个)	甘草镇 (2个)	蔡家沟村
50				钱家坪村
51			小康营乡 (2个)	永红村
52				范家山村
53			龙泉乡 (2个)	杨家咀村
54				银川村
55			贡井镇 (2个)	崖头岭村
56				贡井村
57			高崖镇 (1个)	新窑坡村
58			哈岷乡 (2个)	柳树村
59				哈岷村
60			和平镇 (2个)	范家营村
61				邵家泉村
62			清水驿乡 (2个)	红坪村
63				苏家堡村
64			夏官营 (2个)	郝家湾村
65				彭家湾村

66			新营镇 (2个)	刘家湾村		
67				黄坪村		
68			韦营乡 (2个)	全家岔村		
69				孙家岔村		
70			银山乡 (2个)	高家湾村		
71				孙家湾村		
72			园子岔乡 (2个)	青碾村		
73				大岷村		
74			白银市 (47个)	会宁县 (25个)	大沟镇 (2个)	大沟村
75						韩家岔村
76					党家岷乡 (2个)	毛家坪村
77						杨家湾村
78					丁家沟镇 (1个)	马家岔村
79	甘沟驿镇 (2个)	东岔村				
80		吉酉岔村				
81	韩家集镇 (2个)	袁家咀村				
82		袁家坪村				
83	汉岔镇 (2个)	大庄村				
84		阴山村				
85	候家川镇 (2个)	白顾村				
86		邢郡村				
87	老君坡镇 (2个)	寫岔村				
88		谢家埂子村				
89	刘家寨子镇 (2个)	甜水井村				
90		后湾村				
91	平头川镇 (1个)	张家咀村				
92	太平店镇 (2个)	何家川村				
93		金堂村				
94	土高山乡 (1个)	马家塬村				
95	土门岷镇 (1个)	张家沟村				
96	新添堡乡	河岔村				

		(1 个)		
97		新塬镇	孟家塬村	
98		(2 个)	老庄河村	
99	靖远县 (12 个)	大芦乡 (1 个)	中砂沟村	
100		东湾镇 (1 个)	杨柳村	
101		高湾乡 (1 个)	文崖村	
102		靖安乡 (1 个)	五星村	
103		若笠乡 (1 个)	郭湾村	
104		若笠乡 (1 个)	若笠村	
105		双龙乡 (1 个)	城川村	
106		乌兰镇 (1 个)	烟洞村	
107		五合乡 (1 个)	杨寺村	
108		兴隆乡 (1 个)	小川村	
109		永新乡 (1 个)	九队村	
110		永新乡 (1 个)	永新村	
111		景泰县 (10 个)	草窝滩镇 (1 个)	黑咀子村
112			红水镇 (1 个)	永乐村
113	芦阳镇 (1 个)		十里沙河村	
114	漫水滩乡 (1 个)		富民村	
115	上沙沃镇 (1 个)		梁家槽村	
116	寺滩乡 (1 个)		寺滩村	
117	五佛乡 (1 个)		西源村	

118			喜泉镇 (1个)	大水砬村
119			正路乡 (1个)	正路村
120			中泉乡 (1个)	脑泉村
121	武威市 (60个)	古浪县 (35个)	大靖镇 (4个)	代家窝铺
122				三台村
123				上湾村
124				西关村
125			黄羊川镇 (6个)	菜子口村
126				大南冲村
127				周家庄村
128				一棵树村
129				小南冲村
130				张家墩村
131			民权镇 (3个)	民权村
132				台子村
133				土沟村
134			西靖镇 (6个)	古山村
135				平原村
136				高峰村
137				七墩台村
138				感恩新村
139				阳光新村
140			十八里堡乡 (2个)	赵家庄村
141	曹家台村			
142	直滩乡 (11个)	大岭村		
143		东分支村		
144		东中滩村		
145		老城村		
146		龙泉村		
147		石坡村		
148		新城村		

149				新井村
150				兴岭村
151				直滩村
152				东中滩村
153			古丰乡 (1个)	古丰村
154			黑松驿镇 (2个)	小坡村
155				黑松驿村
156		天祝县 (25个)	松山镇 (1个)	阿岗湾村
157			赛什斯镇 (1个)	大滩村
158			哈溪乡 (2个)	茶岗村
159				友爱村
160			祁连乡 (1个)	岔山村
161			安远镇 (2个)	安远村
162				南泥湾村
163			打柴沟镇 (2个)	多隆村
164				安家河村
165			炭山岭镇 (1个)	阿沿沟村
166			石门镇 (1个)	岔岔山村
167			毛藏乡 (1个)	大小台村
168			赛拉隆乡 (1个)	皮袋湾村
169			朵什镇 (1个)	茶树沟村
170			天堂镇 (2个)	雪龙村
171				保干村
172			哈溪镇 (1个)	茶岗村
173			西大滩乡 (1个)	坝堵村
174			华藏寺镇	柏林村

175			(2个)	中庄村
176			大红沟乡 (1个)	大沟村
177			旦马乡 (1个)	白羊圈村
178			抓喜秀龙乡 (1个)	代乾村
179			东大滩乡 (1个)	边坡沟村
180			东坪乡 (1个)	大麦花村
181	天水市 (240)	张家川县 (240个)	川王乡 (15个)	川王村
182				大庄村
183				范湾村
184				冯家村
185				关河村
186				哈沟村
187				何湾村
188				马达村
189				毛寨村
190				松树湾村
191				铁洼村
192				王沟村
193				西崖村
194				峡口村
195				小河村
196			大阳乡 (23个)	陈阳村
197				大阳村
198				东沟村
199				高沟村
200				河李村
201	候吴村			
202	豁岷村			
203	梁堡村			
204	刘沟村			

205		刘山村
206		南山村
207		双庙村
208		水滩村
209		太原村
210		汪洋村
211		吴家村
212		下李村
213		下渠村
214		小阳村
215		阳沟村
216		阳湾村
217		寨子村
218		中庄村
219		付川村
220		恭门村
221		古土村
222		海河村
223		河北村
224		河峪村
225		梁湾村
226		灵台村
227		柳沟村
228	恭门镇 (26个)	麻山村
229		麻崖村
230		毛磨村
231		毛山村
232		仁湾村
233		水池村
234		天河村
235		团结村
236		西关村
237		西坡村

238		许湾村
239		杨坡村
240		阴山村
241		袁河村
242		袁家村
243		张巴村
244		张窑村
245		后湾村
246		胡川村
247		刘塬村
248		柳湾村
249		宁马村
250		潘峪村
251		蒲家村
252		祁沟村
253		前梁村
254		深坨村
255		王安村
256		夏堡村
257		阳山村
258		窑上村
259		张堡村
260		陈家村
261		高庄村
262		兰家村
263		李家村
264		连五村
265		马咀村
266		三合村
267		四合村
268		腰庄村
269		负家村
270		张家村

271		中渠村
272		中心村
273	梁山镇 (11个)	高营村
274		梁山村
275		吕湾村
276		唐刘村
277		五方村
278		斜头村
279		阳洼村
280		杨渠村
281		杨崖村
282		樱桃沟村
283		岳山村
284	刘堡乡 (17个)	董家村
285		杜家村
286		高家村
287		梨园村
288		李山村
289		刘堡村
290		芦科村
291		罗湾村
292		米家村
293		王家村
294		王山村
295		五星村
296		峡里村
297		小湾村
298		夭儿村
299		赵湾村
300		郑沟村
301	龙山镇 (19个)	北河村
302		北街村
303		冯堰村

304		官泉村
305		李山村
306		连柯村
307		芦堰村
308		马海曼村
309		马河村
310		南街村
311		南梁村
312		树坡村
313		四方村
314		汪堡村
315		西川村
316		西沟村
317		西门村
318		榆树村
319		郑家村
320		八杜村
321		草湾村
322		东山村
323		东庄村
324		黄花村
325		庙湾村
326		上豆村
327		上河村
328		石川村
329		韦沟村
330		西山村
331		西台村
332		西庄村
333		小庄村
334		新义村
335		赵沟村
336	马鹿镇	白杨村

337	(15 个)	宝坪村
338		堡梁村
339		长宁村
340		大滩村
341		陡崖村
342		韩河村
343		花园村
344		金川村
345		康王村
346		林峰村
347		龙口村
348		牌楼村
349		石庄科村
350		寺湾村
351		木河乡 (12 个)
352	店子村	
353	杜渠村	
354	高山村	
355	马坪村	
356	毛家村	
357	坪王村	
358	楸木村	
359	上渠村	
360	桃园村	
361	下庞村	
362	庄河村	
363	平安乡 (7 个)	包梁村
364		大湾村
365		马源村
366		磨马村
367		水泉村
368		铁固村
369		新庄村

370	闫家乡 (13个)	操场村
371		草川村
372		朝阳村
373		车古村
374		陈庙村
375		大场村
376		丁河村
377		付堡村
378		后山村
379		花山村
380		三友村
381		神树村
382		王坪村
383	张川镇 (28个)	堡山村
384		查湾村
385		崔家村
386		崔湾村
387		大堡村
388		东关村
389		东街村
390		沟口村
391		刘家村
392		孟寺村
393		纳沟村
394		南川村
395		前山村
396		上川村
397		上磨村
398		瓦泉村
399		西关村
400		西街村
401		西窑村
402		峡口村

403			下仁村	
404			阳上村	
405			杨川村	
406			杨店村	
407			园树村	
408			袁川村	
409			赵川村	
410			赵阳村	
411		张棉乡 (10个)	东峡村	
412			和平村	
413			马窑村	
414			庙川村	
415			盘山村	
416			上蒋村	
417			田湾村	
418			喜湾村	
419			先马村	
420			周家村	
421	平凉市 (153个)	庄浪县 (38个)	水洛镇 (3个)	柳咀村
422				二李村
423				崖王村
424			南湖镇 (3个)	高房村
425				汪家村
426				李湾村
427			朱店镇 (2个)	牛咀村
428				新王村
429			万泉镇 (2个)	王岔村
430				清水沟村
431			韩店镇 (2个)	石桥村
432				岔沟村
433			岳堡乡 (2个)	王岔村
434				蔡家村
435			杨河乡	张沟村

436			(2个)	沈岔村
437			赵墩乡	大庄村
438			(2个)	石咀村
439			柳梁乡	阳洼村
440			(2个)	河湾村
441			卧龙镇	马湾村
442			(2个)	双合村
443			大庄乡	上李村
444			(2个)	刘沟村
445			阳川镇	三益村
446			(2个)	东湾村
447			良邑乡	陈岔村
448			(2个)	黑龙沟村
449			通化镇	陈堡村
450			(2个)	刘善村
451			永宁乡	赵湾村
452			(2个)	老庄村
453			郑河乡	郑河村
454			(2个)	上寨村
455			南坪乡	高庄村
456			(2个)	史湾村
457			盘安镇	杨宋村
458			(2个)	周家村
459		灵台县 (22个)	朝那镇	高崖村
460			(2个)	盘头村
461			独店镇	告王村
462			(2个)	龙翻头村
463			蒲窝镇	宁子村
464			(2个)	韩家洼村
465			上良镇	荣旺村
466			(2个)	合集村
467			邵寨镇	雷家河村
468			(2个)	黎家河村

469			什字镇 (2个)	前进村	
470				饮马咀村	
471			新开乡 (2个)	姚家湾村	
472				寺沟村	
473			西屯镇 (2个)	上孙村	
474				柳家铺村	
475			中台镇 (2个)	康家沟村	
476				红崖沟村	
477			梁原乡 (2个)	朱家湾村	
478				杜家沟村	
479			星火乡 (2个)	东岭村	
480				小塬村	
481			静宁县 (40个)	甘沟镇 (3个)	水坪村
482					庙岔村
483		大柳村			
484		古城镇 (4个)		柳沟村	
485				阴坡村	
486				上李村	
487				程梁村	
488		雷大镇 (3个)		黎沟村	
489				范堡村	
490				麻碛村	
491		灵芝乡 (2个)	高义村		
492			长塬村		
493		仁大镇 (3个)	东湾村		
494			新兴村		
495			西山沟		
496		双岷乡 (3个)	页沟村		
497			尤家村		
498			李咀村		
499		界石铺镇 (2个)	中寨村		
500			二夫村		
501		贾河乡	侯山村		

502			(2个)	王沟村
503			红寺乡 (3个)	魏沟村
504		甘湾村		
505		吊岔村		
506			三合乡 (2个)	王湾村
507				前咀村
508			原安乡 (3个)	关音村
509				苏赵村
510				哈拉村
511			曹务镇 (3个)	曹大村
512				柳岔村
513				程垣村
514			四河镇 (4个)	麻岔村
515				大湾村
516				罗岔村
517				涧沟村
518			细巷镇 (3个)	靳堡村
519				米岔村
520				瓦岔村
521		泾川县 (19个)	高平镇 (2个)	渠刘村
522				三十里铺村
523			荔堡镇 (3个)	大寨村
524				张茂才村
525				地庄村
526				袁口村
527			纳丰镇 (3个)	枣林子村
528				三十梁村
529				焦家会村
530			罗汉洞乡 (2个)	丈八寺村
531				景村
532			泾明乡 (2个)	算李子村
533				苏家河村
534			红河乡	杨吕村

535			(3个)	柳王村	
536				龙王桥村	
537			太平镇 (3个)	四郎殿村	
538				阴坡村	
539				七千关村	
540		崆峒区 (34个)	麻武乡 (3个)	后沟村	
541					端立村
542					月明村
543				花所乡 (2个)	周柳村
544					潘口村
545				安国镇 (4个)	崔庙村
546					翟湾村
547					白林村
548					党庄村
549				草峰镇 (2个)	马洼村
550					岭后村
551				崆峒镇 (2个)	贾咀村
552					北岭村
553				寨河乡 (2个)	田河村
554					赵河村
555				香莲乡 (2个)	宋塬村
556					曹河村
557				大秦乡 (2个)	梁东村
558					苏家村
559				上杨乡 (2个)	下杨村
560					新庄湾村
561				峡门乡 (2个)	颀岭村
562					四道沟村
563				大寨乡 (4个)	张庄村
564					潘岭村
565					白土村
566					黄家村
567				白庙乡	贾洼村

568			(2个)	小秦村
569			白水镇	幸福村
570			(2个)	杨涧村
571			西阳乡 (3个)	火连湾村
572				西阳村
573				上马村
574	定西市 (245个)	安定区 (40个)	白碌乡	前进村
575			(2个)	田家岔村
576			岷口镇 (4个)	松川村
577				学房村
578				常川村
579				上岷村
580			称钩驿镇 (2个)	白杨村
581				川坪村
582			凤翔镇 (4个)	响河村
583				永安村
584				丰禾村
585				上台村
586			符家川镇 (2个)	红庄村
587				罗家岔村
588			高峰乡 (2个)	红堡村
589				红光村
590			葛家岔镇 (2个)	黄家湾村
591				贾家湾村
592			李家堡镇 (2个)	窑坡村
593				泉子村
594			鲁家沟镇 (2个)	大湾村
595				东风村
596			内官营镇 (4个)	南阳村
597				东岳村
598	董家湾村			
599	中南村			
600		宁远镇	闯家岔村	

601			(2个)	高河村
602			青岚山乡 (3个)	红庄村
603		贾川村		
604		打鹿村		
605			石泉乡 (2个)	户峡村
606		上川村		
607			石峡湾乡 (2个)	三岔村
608		三湾村		
609			团结镇 (3个)	好地掌村
610		中化村		
611		金花村		
612			西巩驿镇 (2个)	安乐村
613		百页村		
614			八里铺镇 (4个)	上泉村
615		沿川村		
616		周阳洼村		
617		菜子庙村		
618			康家集乡 (3个)	大头山村
619		大庄湾村		
620		对坡村		
621			连儿湾乡 (3个)	东升村
622		簸箕湾村		
623		大湾村		
624			龙门镇 (3个)	蔡家庄村
625		大寨子村		
626		韩家湾村		
627			漫洼乡 (2个)	百花村
628		簸箕台村		
629			南屏镇 (3个)	格致坪村
630		晨钟村		
631		打石坪村		
632			太石镇 (3个)	大庄村
633		三益村		

634				甘坪村	
635			洮阳镇 (3个)	红窑村	
636				柯棣村	
637				老庄村	
638			峡口镇 (3个)	新集村	
639				大山村	
640				党家墩村	
641			辛店镇 (2个)	杜家沟村	
642				墩子村	
643			衙下镇 (3个)	开家沟村	
644				单家山村	
645				红字村	
646			窑店镇 (3个)	北大坪村	
647				翻山村	
648				黑石湾村	
649			站滩乡 (3个)	红泉村	
650				古桐村	
651				官庄村	
652		陇西县 (35个)	碧岩镇 (3个)	黄鹂村	
653					万山村
654					珠帘村
655				菜子镇 (4个)	步云村
656					白化村
657					板羊村
658					董家寺村
659				德兴乡 (3个)	赵家营村
660					庙儿湾村
661					齐家营村
662				福星镇 (3个)	杨寨村
663					元头坪村
664					种和村
665				巩昌镇 (3个)	李家沟门村
666					昌谷村

667				越胜村
668			和平乡	车场村
669			(2个)	潘湾村
670			宏伟乡	金山村
671			(2个)	井儿村
672			柯寨乡	虎家山村
673			(2个)	柯寨村
674			马河镇	卜家渠村
675			(3个)	团结村
676				杨营村
677			权家湾乡	权家湾村
678			(2个)	田家湾村
679			首阳镇	梁家营村
680			通安驿镇	东峪村
681			(2个)	冯河村
682			渭阳乡	本驮村
683			(2个)	崔家湾村
684			文峰镇	桦林村
685			(3个)	东梁村
686				苟家山村
687		岷县 (36个)	茶埠镇	高岸村
688			(4个)	炭山村
689				大竜村
690				茶埠村
691			禾驮乡	安家山村
692			(2个)	随固村
693			闫井镇	二郎村
694			(2个)	草地村
695			麻子川乡	吴纳村
696			(2个)	旋窝村
697			马坞乡	上玖庄村
698			(2个)	沙金村

699			梅川镇 (3个)	底固村
700				地不尺村
701				支支路村
702			岷阳镇 (2个)	池那湾村
703				西云村
704			蒲麻镇 (3个)	麻家沟村
705				包家沟村
706				虎龙口村
707			秦许乡 (2个)	包家族村
708				桥上村
709			清水乡 (2个)	小红村
710				结布村
711			申都乡 (2个)	朱家村
712				青土村
713			十里镇 (2个)	大龙村
714				的古录村
715			寺沟乡 (2个)	八步川村
716				巴仁村
717			锁龙乡 (2个)	大东村
718				双燕村
719			维新乡 (2个)	坪上村
720				西沟村
721			西江镇 (2个)	结扎村
722				青山村
723		通渭县 (31个)	榜罗镇 (2个)	李坡村
724				毛湾村
725			北城乡 (2个)	锦鸡村
726				芦鲜村
727			碧玉乡 (2个)	碧玉村
728				朱川村
729			常家河镇 (2个)	泉湾村
730				胜义村
731			第三铺乡	党堡村

732		(2个)	西坪村
733		华家岭乡	高尧村
734		(2个)	后湾村
735		鸡川镇	永和村
736		(2个)	上马村
737		李家店乡	常坪村
738		(2个)	郭坪村
739		陇川乡	徐湾村
740		陇山乡	黄花村
741		(2个)	南岔村
742		陇阳乡	张湾村
743		马营镇	回岔村
744		(3个)	黄家去村
745			陈家坡村
746		平襄镇	安岔村
747		(3个)	马岔村
748			曹川村
749		什川乡	古城村
750		寺子川乡	吊咀村
751		襄南乡	瓦洒村
752		(3个)	王岔村
753			元坪村
754	渭源县 (37个)	北寨镇	陈家渠村
755		(3个)	丁家湾村
756			麻地湾村
757		大安乡	张家川村
758		(2个)	杜家铺村
759		会川镇	常家湾村
760		(3个)	醋那村
761			干乍村
762		莲峰镇	古迹坪村

763			(3个)	菜子坡村
764				岔口村
765			路园镇	陆家湾村
766			(2个)	峪岭村
767			麻家集镇	塄坎村
768			(3个)	毗达村
769				四沟村
770			祁家庙乡	祁家沟村
771			(2个)	红土庄村
772			锹峪乡	曹家庄村
773			(2个)	永丰村
774			秦祁乡	白土坡村
775			(2个)	杨川村
776			清源镇	崔家河村
777			(3个)	红岷村
778				里仁村
779			庆坪乡	樊家湾村
780			(2个)	关山根村
781			上湾乡	元树村
782			(3个)	周家窑村
783				朱堤村
784			田家河乡	高石崖村
785			(2个)	田家河村
786			五竹镇	苏家口村
787			(3个)	渭河源村
788				郭家沟村
789			峡城乡	大林村
790			(2个)	康家村
791			金钟镇	白家沟村
792			(3个)	大车厂村
793				大庄村
794			新寺镇	骆家山村
		漳县 (28个)		

795			草滩乡 (2个)	安家门村		
796				草地下村		
797			大草滩乡 (2个)	晨光村		
798				三友村		
799			东泉乡 (3个)	黄河村		
800				林泉村		
801				本本湾村		
802			马泉乡 (3个)	马家门村		
803				蔡家坪村		
804				陈家咀村		
805			三岔镇 (2个)	鸡架村		
806				狼儿山村		
807			石川乡 (2个)	路地沟村		
808				三眼泉村		
809			四族乡 (2个)	嘛咪寺村		
810				牙里村		
811			武当乡 (1个)	远门村		
812			武阳镇 (4个)	蔺家湾村		
813				何家山村		
814				胡家屯村		
815				孙家峡村		
816			盐井乡 (3个)	菜儿村		
817				高峰村		
818				立条山村		
819			庆阳市 (124)	合水县 (14个)	老城镇 (2个)	赵塬村
820						杨坪村
821					板桥镇 (3个)	刘家庄村
822						阳洼村
823	锦坪村					
824	蒿咀铺乡 (1个)	九站村				
825	西华池镇 (1个)	唐旗村				

826			太白镇 (1个)	安子坪村	
827			何家畔镇 (1个)	柳家川村	
828			太莪乡 (2个)	黑木村	
829				罗儿塬村	
830			段家集乡 (1个)	北头村	
831			吉岷乡 (2个)	王家咀村	
832				九倾湾村	
833		宁县 (18个)	长庆桥镇 (1个)	西塬村	
834				太昌镇 (1个)	申明村
835				新庄镇 (1个)	兴户村
836				和盛镇 (2个)	庙华村
837					东乐村
838				焦村镇 (2个)	吝店村
839					三里塬村
840				新宁镇 (1个)	黄山村
841				米桥镇 (1个)	龙湾村
842				平子镇 (1个)	北堡村
843				早胜镇 (1个)	南庄村
844				中村镇 (1个)	政平村
845				盘克镇 (2个)	宋庄村
846					前渠村
847				九岷乡 (1个)	北庄村
848				金村乡 (1个)	兰庄村
849				湘乐镇 (1个)	任劳村
850				春荣镇	石鼓村

			(1 个)	
851		镇原县 (21 个)	城关镇 (1 个)	路沟村
852			临泾镇 (1 个)	耿塬村
853			南川乡 (1 个)	河李村
854			屯字镇 (1 个)	下郑村
855			上肖乡 (1 个)	西岭村
856			太平镇 (1 个)	慕坪村
857			孟坝镇 (2 个)	孟坝村
858				醴坳村
859			新集乡 (2 个)	刘大岔村
860				段掌村
861			方山乡 (2 个)	方庄村
862				关山村
863			三岔镇 (1 个)	高湾村
864			殷家城乡 (1 个)	殷家城村
865			马渠乡 (1 个)	四坪村
866			庙渠乡 (1 个)	慕塬村
867			开边镇 (1 个)	白马寺村
868			郭原乡 (2 个)	郭塬村
869				景塬村
870			新城镇 (2 个)	朱塬村
871				曹城村
872		庆城县 (26 个)	翟家河乡 (1 个)	梨树渠村
873			太白梁乡 (3 个)	吴家岔村
874				高山村
875				无量山村

876			驿马镇 (1个)	杨湾村
877			卅铺镇 (2个)	王桥村
878				曹塬村
879			庆城镇 (2个)	东王塬村
880				西塬村
881			马岭镇 (1个)	纸房村
882			玄马镇 (1个)	柏树村
883			蔡口集乡 (4个)	高塬村
884				周塬村
885				龙头寺村
886				蔡口集村
887			土桥乡 (2个)	杨河村
888				西掌村
889			高楼乡 (1个)	杨塬村
890			桐川乡 (4个)	郭家岔村
891				九条弯村
892				三河湾村
893				崇家河村
894			蔡家庙乡 (3个)	西王塬村
895				大堡子村
896				樊塬村
897			南庄乡 (1个)	六村塬村
898		环县 (27个)	八珠乡 (2个)	杏树沟村
899				瓦岷岷村
900			车道乡 (1个)	三角城村
901			樊川乡 (2个)	闫塬村
902				慕家河村
903			耿湾乡 (2个)	许掌村
904				四合塬村

905			合道乡 (3个)	梁坪村
906				朱塬村
907				沈家岭村
908			洪德镇 (2个)	梁岔村
909				耿塬畔村
910			虎洞乡 (1个)	魏家河村
911			环城镇 (1个)	耿家沟村
912			芦湾乡 (1个)	王庄村
913			罗山乡 (2个)	龙柏山村
914				苇芝城村
915			毛井乡 (1个)	高家洼村
916			木钵乡 (2个)	木钵街村
917				罗家沟村
918			南湫乡 (1个)	党家洼村
919			秦团庄 (1个)	王团庄村
920			曲子镇 (1个)	马家河村
921			山城乡 (1个)	王山口子村
922			天池乡 (3个)	大庄台村
923				殷屈河村
924				老庄湾村
925		华池县 (15个)	林镇乡 (1个)	张岔村
926			乔川乡 (1个)	杨湾湾村
927			乔河乡 (1个)	齐庄子村
928			悦乐镇 (2个)	店坪村
929				田掌塬村
930			元城镇 (1个)	吕沟咀村

931			城壕镇 (2个)	余家砭村		
932				庄科村		
933				五蛟镇 (1个)	马河村	
934				怀安乡 (1个)	丰阳渠村	
935				白马乡 (1个)	马高庄村	
936				柔远镇 (2个)	杨岔村	
937					田庄村	
938				紫坊畔乡 (1个)	堡子山村	
939				王咀子乡 (1个)	银坪村	
940				正宁县 (3个)	山河镇 (1个)	李家川村
941					榆林子镇 (1个)	党家村
942					三嘉乡 (1个)	琅琊洼村
943				陇南市 (343)	武都区 (47个)	龙凤乡 (2个)
944	毕家山村					
945	隆兴乡 (4个)	叶家坝村				
946		王家坝村				
947		谈家坝村				
948		杨家沟村				
949	龙坝乡 (3个)	秦河村				
950		龙坝村				
951		田河村				
952	外纳乡 (2个)	艾下村				
953		安宁村				
954	琵琶镇 (2个)	武家山村				
955		琵琶街村				
956	洛塘镇 (4个)	楼房村				
957		椒园村				
958		北雀沟村				

959			麻地沟村
960			楼子沟村
961		三仓乡	寺沟村
962		(4个)	李家坝村
963			成坝村
964		月照乡	马墁村
965		(2个)	六房沟村
966		枫相乡	强家湾村
967		(2个)	张家院村
968		马街镇	菜阳沟村
969		(2个)	珍山村
970		安化镇	白马勺村
971		(2个)	包家沟村
972		鱼龙镇	柏家沟村
973		(2个)	仓头山村
974		马营镇	小金厂村
975		(2个)	碌坝村
976		池坝镇	小河村
977		(2个)	孟家庄村
978		蒲池乡	沟底里村
979		(2个)	尚家山村
980		坪垭乡	铧咀村
981		(2个)	俄儿村
982		甘泉镇	杨家庙村
983		(2个)	玉沟村
984		佛崖乡	王沟村
985		(2个)	牛家湾村
986		郭河乡	八海村
987		(2个)	旧面下村
988		磨坝乡	磨坝村
989		(2个)	东岳山村
990	宕昌县	理川镇	蔡家村
991	(41个)	(3个)	大舍沟村

992				杨家村
993			八力乡 (3个)	扎固村
994				八马牧场村
995				上拉村
996			庞家乡 (2个)	哈竜村
997				塔尔村
998			木耳乡 (3个)	马莲村
999				扎字山村
1000				瓦拉子村
1001			何家堡乡 (2个)	塔地山村
1002				而信村
1003			贾河乡 (3个)	坑里村
1004				贾家山村
1005				簸箕村
1006			将台乡 (3个)	毕沙村
1007				田麻村
1008				隆家村
1009			车拉乡 (2个)	吊堡子村
1010				隆家山村
1011			新城子乡 (2个)	杈家村
1012				拉界村
1013			临江铺乡 (2个)	周家峪村
1014				张家庄村
1015			甘江头乡 (2个)	张家山村
1016				安家沟村
1017			两河口乡 (2个)	新声村
1018				羊古堆村
1019			沙湾镇 (2个)	沙湾村
1020				堡子村
1021			新寨乡 (2个)	李家石村
1022				大院村
1023			南阳镇 (2个)	下付村
1024				草坡村

1025	文 县 (36)	兴化乡 (2个)	阳坡村	
1026			垵子坝村	
1027			竹院乡 (2个)	大草坡村
1028				阳山村
1029			韩院乡 (2个)	李家院村
1030				磨坝村
1031		尚德镇 (2个)	韩家山村	
1032			李家沟村	
1033		丹堡乡 (2个)	蒲池村	
1034			天头坪村	
1035		铁楼乡 (2个)	李子坝村	
1036			铁楼村	
1037		碧口镇 (2个)	井地村	
1038			石土地村	
1039		玉垒乡 (3个)	冉家村	
1040			余家村	
1041			筏子坝村	
1042		中庙乡 (2个)	李家坝村	
1043			肖家沟村	
1044		范坝乡 (2个)	店坝村	
1045			前山村	
1046		中寨镇 (2个)	黄土地村	
1047			哈西沟村	
1048		石鸡坝乡 (2个)	薛堡寨村	
1049			水磨沟村	
1050		堡子坝乡 (2个)	朱家台村	
1051			月元村	
1052		桥头镇 (3个)	张家湾村	
1053			黄家村	
1054			建华村	
1055		临江乡 (2个)	元岭山村	
1056			巩固村	
1057		梨坪乡	九原村	

1058	康 县 (48 个)	(3 个)	大寨村
1059			碧贡村
1060		口头坝乡 (2 个)	寺坝村
1061			上西上村
1062		尖山乡 (5 个)	尖山村
1063			木元村
1064			核桃坪村
1065			铁古村
1066			山根村
1067		城关镇 (2 个)	罗家沟村
1068			黄家坝村
1069		太石乡 (2 个)	杨山村
1070			寺沟村
1071		平洛镇 (3 个)	瓦舍村
1072			田山村
1073			黄龙村
1074		望关镇 (2 个)	坪架村
1075			跃子湾
1076		长坝镇 (3 个)	大山村
1077			范寺村
1078			付坝村
1079		大堡镇 (2 个)	柒树沟村
1080			庄子村
1081		寺台乡 (2 个)	剪子村
1082			甘林村
1083		云台镇 (2 个)	山岔村
1084			关场村
1085		大南峪镇 (2 个)	李家沟村
1086			焦家沟村
1087		迷坝乡 (2 个)	姚山村
1088			十字村
1089		店子乡 (2 个)	孙家庄
1090	店子村		

1091			豆坝镇 (2个)	大河村
1092				元丰村
1093			碾坝镇 (2个)	袁沟村
1094				马家沟村
1095			岸门口镇 (2个)	张家河村
1096				吊桥沟村
1097			两河镇 (2个)	廖坝村
1098				巩坝村
1099			白杨乡 (2个)	靴子坝村
1100				朱家沟村
1101			三河乡 (9个)	埡合村
1102				小村沟村
1103				斜坡村
1104				马家山村
1105				小河坝村
1106				席坝村
1107				大湾村
1108				牛头山村
1109				瓦子坝村
1110			铜钱乡 (2个)	亮埡村
1111				张鹏村
1112			阳坝镇 (3个)	未子沟村
1113				李家沟村
1114				康家坡村
1115			陈院镇 (3个)	马坝村
1116				龙门村
1117				冰林村
1118			小川镇 (3个)	草坝村
1119				韩山村
1120				乱山村
1121			沙坝镇 (2个)	尖川村
1122				芦湾村
1123			纸坊镇	梁河村
	成县 (43个)			

1124		(4个)	刘山村
1125			草坝村
1126			庙下村
1127		红川镇 (2个)	堰坪村
1128			青山村
1129		王磨镇 (3个)	祁坝村
1130			黄山村
1131			林口村
1132		店村镇 (2个)	黑山村
1133			石关村
1134		鸡峰镇 (5个)	长沟村
1135			草滩村
1136			赵山村
1137			金葡村
1138			朝霞村
1139		黄陈镇 (2个)	石榴村
1140			毕河村
1141		谭河乡 (4个)	闫山村
1142			土蒿村
1143			谭河村
1144			半山村
1145		宋坪乡 (4个)	格楼村
1146			李梁村
1147			田柳村
1148			申河村
1149		二郎乡 (4个)	崖背村
1150	店子村		
1151	庄子村		
1152	严河村		
1153	索池乡 (2个)	王湾村	
1154		安塆村	
1155	苏元乡 (3个)	尹水村	
1156		张湾村	

1157	徽 县 (33 个)		大坡村
1158		麻沿河乡 (2 个)	屈兰村
1159			王集村
1160		高桥乡 (3 个)	梨树村
1161			郭台村
1162			李坪村
1163		榆树乡 (2 个)	王庄村
1164			高峰村
1165		江洛镇 (3 个)	徐杨村
1166			赵河村
1167			沿川村
1168		伏家镇 (2 个)	西沟村
1169			西厢村
1170		栗川乡 (2 个)	范山村
1171			石沟村
1172		银杏树乡 (2 个)	关坡村
1173			庆寿村
1174		永宁镇 (3 个)	庙湾村
1175			张沟村
1176			高山村
1177		柳林镇 (4 个)	沙坝村
1178			杏树村
1179			庙坪村
1180			姚庄村
1181		水阳乡 (4 个)	泰山村
1182			刘沟村
1183			水莲村
1184			牟坝村
1185		大河乡 (4 个)	青泥村
1186			上山村
1187			下山村
1188			小河村
1189			嘉陵镇

1190		(2个)	大滩村
1191		长道镇	杨化村
1192		(2个)	赵家村
1193		石堡乡	新亭村
1194		(2个)	张李村
1195		稍峪乡	史山村
1196		(2个)	马河村
1197		苏合乡	吕集村
1198		(2个)	庞沟村
1199		姜席镇	冯沟村
1200		(2个)	杨湾村
1201		汉源镇	白冯村
1202		(2个)	孟磨村
1203		马元镇	沙水村
1204		(2个)	瓦沟村
1205		晒经乡	刘河村
1206		(2个)	兰湾村
1207		兴隆乡	候庄村
1208		(2个)	牟山村
1209		卢河乡	王坝村
1210		(2个)	吕尧村
1211		十里乡	杨河村
1212		(2个)	孟川村
1213			潘湾村
1214			坛土村
1215			土桥村
1216		石峡镇	高河村
1217		(7个)	高灯村
1218			四坪村
1219			青坝村
1220		西高山乡	朱河村
1221		(2个)	刘河村
1222		何坝镇	野麻村

西和县
(38个)

1223			(2个)	蔺集村
1224			洛峪镇 (3个)	田尧村
1225		鲁冉村		
1226		上铜村		
1227			大桥镇 (2个)	仇池村
1228				上下味村
1229		礼 县 (57个)	上坪乡 (2个)	新农村
1230				黄咀村
1231			盐关镇 (2个)	排头村
1232				西沟村
1233			永兴镇 (2个)	团结村
1234				林边村
1235			红河镇 (2个)	菜籽村
1236				草滩村
1237			宽川镇 (2个)	大树村
1238				杨山村
1239			祁山镇 (2个)	川地村
1240				曾家村
1241			永坪镇 (2个)	陈山村
1242				孙家村
1243			固城乡 (2个)	绿化村
1244				小麦村
1245			城关镇 (2个)	贾胡村
1246				杨河村
1247			崖城乡 (2个)	木树村
1248				肖河村
1249			罗坝镇 (2个)	酒店村
1250				郭家村
1251			湫山乡 (7个)	磨窠村
1252				大盘村
1253				白崖村
1254				勿吴村
1255				高桥村

1256				石洞村
1257				大青村
1258			石桥镇 (2个)	鲁班村
1259				常山村
1260			洮坪乡 (2个)	北山村
1261				洮水村
1262			江口乡 (2个)	菜地村
1263				谢家村
1264			中坝镇 (2个)	林沟村
1265				周家村
1266			白关乡 (2个)	冉坝村
1267				李坝村
1268			白河镇 (2个)	石冲村
1269				张坪村
1270			沙金乡 (2个)	张家村
1271				徐门村
1272			三峪乡 (2个)	正河村
1273				弋家村
1274			王坝乡 (2个)	曹能村
1275				芦义村
1276			雷坝乡 (2个)	郭陈村
1277				朱雀村
1278			雷王乡 (2个)	南家村
1279				王山村
1280			龙林乡 (2个)	石河村
1281				店子村
1282			桥头乡 (2个)	张铁村
1283				冯家村
1284			草坪乡 (2个)	王庄村
1285				崖上村
1286	临夏州 (339个)	东乡县 (205个)	百和乡 (11个)	百和岷村
1287				达柴坪村
1288				大岭村

1289				丁赵家村
1290				杜家村
1291				何闫家村
1292				康家坪村
1293				刘家村
1294				石头湾村
1295				王家川村
1296				新同村
1297			北岭乡 (5个)	大湾头村
1298				范家村
1299				前进村
1300				宋家岭村
1301				苏池村
1302			车家湾乡 (4个)	车家湾村
1303				大湾村
1304				段岭村
1305				马脊梁村
1306			春台乡 (8个)	北庄村
1307				陈家村
1308				大方村
1309				大庄村
1310				龙甫村
1311				石家沟村
1312				阳洼村
1313				周家村
1314			达板镇 (10个)	陈家村
1315				达板村
1316				甘家村
1317				拱北滩村
1318				黑石山村
1319				红柳村
1320				红庄村
1321				科妥村

1322				三十丁村	
1323				上舀水村	
1324			大树乡 (9个)	大树村	
1325				关卜岭村	
1326				胡朗卜拉村	
1327				米家村	
1328				南阳洼村	
1329				乔鲁村	
1330				塔拉乌村	
1331				妥牙村	
1332				郑家村	
1333				东塬乡 (10个)	东塬村
1334					韩费家村
1335			林家村		
1336			刘牙村		
1337			满散村		
1338			毛沟村		
1339			牛家村		
1340			塔山村		
1341			牙胡家村		
1342			赵牙村		
1343			董岭乡 (10个)	长巴村	
1344				大山村	
1345				董家沟村	
1346				董家岭村	
1347				高咀村	
1348				祁家村	
1349				三岭村	
1350				苏尚村	
1351				土坝塬村	
1352				赵家山村	
1353			风山乡 (7个)	池滩村	
1354				丁家村	

1355				格路沟村
1356				岭村
1357				那拉西湖村
1358				南岭村
1359				上沟村
1360			高山乡 (4个)	布楞沟村
1361				岔巴村
1362				洒勒村
1363				中庄村
1364			关卜乡 (8个)	波罗村
1365				草滩村
1366				关卜岭村
1367				壑峴村
1368				漫坪村
1369				上王家村
1370				胭脂村
1371				叶家村
1372			果园乡 (10个)	陈何村
1373				果园村
1374				红庄村
1375				李坪村
1376				楼子村
1377				奴拉芒村
1378				石拉泉村
1379				石山村
1380				王山村
1381				杨王家村
1382			河滩镇 (10个)	大堰村
1383				东干村
1384				尕常村
1385				韩杨村
1386				河东村
1387				苏孟村

1388				团结村
1389				屯地村
1390				汪湖村
1391				小庄村
1392			考勒乡 (5个)	八十个堰村
1393				当土村
1394				河西村
1395				三堰村
1396				峴子村
1397			柳树乡 (6个)	八洋沟村
1398				大山村
1399				红庄村
1400				柳树村
1401				寨子村
1402				仲家山村
1403			龙泉乡 (14个)	北庄湾村
1404				拱北湾村
1405				何汪村
1406				荒山村
1407				苦泉村
1408				老庄村
1409				那楞沟村
1410				尼牙村
1411				坪庄村
1412				苏黑村
1413				卧妥村
1414				杨家村
1415				中岭村
1416				周杨村
1417			那勒寺镇 (14)	巴哈松村
1418				达板空村
1419				大树村
1420				郭泥沟村

1421				和和土村
1422				黑庄村
1423				黄牟家村
1424				李牙村
1425				那勒寺村
1426				南门村
1427				上哈力村
1428				瓦房村
1429				杨家沟村
1430				祖祖村
1431			坪庄乡 (9个)	大坡村
1432				韩则岭村
1433				结沟村
1434				罗家村
1435				免古池村
1436				坪庄村
1437				三社村
1438				双树村
1439				五麦寺村
1440			锁南镇 (13个)	八牙村
1441				巴苏池村
1442				白家沟村
1443				高门村
1444				苦改力村
1445				马场村
1446				毛毛村
1447				乔文村
1448				锁南村
1449				团结村
1450				王家村
1451				伊哈池村
1452				张王家村
1453			唐汪镇	白咀村

1454			(11 个)	河沿村
1455				胡浪村
1456				上城门村
1457				塔石沟村
1458				唐家村
1459				汪家村
1460				下城门村
1461				舀水村
1462				张家村
1463				照壁山村
1464			汪集乡 (9 个)	包家村
1465				池沟村
1466				高家村
1467				何家村
1468				咀头村
1469				马家村
1470				沙黑池村
1471				瓦子岭村
1472				盐沟村
1473			五家乡 (9 个)	卡家村
1474				马场村
1475				马阴村
1476				努土坪村
1477				上庄村
1478				塔户村
1479				五家沟村
1480				下庄村
1481				尹家村
1482			沿岭乡 (4 个)	大沿村
1483				红崖村
1484				毛柴子村
1485				新星村
1486			赵家乡	白家村

1487	积石山县 (134个)	(5个)	甘土沟村
1488			克什闻村
1489			墙头村
1490			石头沟村
1491			安集乡 (10个)
1492		斜家山村	
1493		风林村	
1494		苟家山村	
1495		红路岭村	
1496		红坪村	
1497		辉光村	
1498		前进村	
1499		三坪村	
1500		杨家湾村	
1501		吹麻滩镇 (9个)	滨河社区
1502			方家村
1503			广场社区
1504			后沟村
1505			后阳洼村
1506			林坪村
1507	前岭村		
1508	前庄村		
1509	团结社区		
1510	大河家镇 (10个)	陈家村	
1511		大墩村	
1512		大河村	
1513		大河社区	
1514		甘河滩村	
1515		康吊村	
1516		克新民村	
1517		梅坡村	
1518		四堡子村	
1519		周家村	

1520			关家川乡 (8个)	白家沟村
1521				关集村
1522				何家村
1523				李家山村
1524				芦家庄村
1525				宁家村
1526				张家村
1527				赵家湾村
1528			郭干乡 (6个)	大杨家村
1529				郭干村
1530				海家村
1531				酸梨树村
1532				王家村
1533				徐家村
1534			胡林家乡 (8个)	大庄村
1535				吊坪村
1536				高关村
1537				何家村
1538				胡林家村
1539				娄子湾村
1540				山庄村
1541				张豆家村
1542			居集镇 (9个)	甘藏村
1543				红崖村
1544				居集村
1545				居集社区
1546				劳动村
1547				强滩村
1548				深沟村
1549				田家村
1550				业卜湾村
1551			刘集乡 (7个)	崔家村
1552				高李村

1553				河崖村
1554				陶家村
1555				团结村
1556				肖家村
1557				阳洼村
1558			柳沟乡 (8个)	樊家沟村
1559				尔集村
1560				柳沟村
1561				上坪村
1562				斜套村
1563				阳山村
1564				袁家村
1565				张郭家村
1566			铺川乡 (6个)	代山村
1567				湫池村
1568				上庄村
1569				下庄村
1570				元林村
1571				张巴村
1572			虬藏镇 (7个)	吊地洼村
1573				甘藏沟村
1574				红星村
1575				旧城村
1576				旧城社区
1577				麻坝村
1578				桥头村
1579			虬藏镇 (3个)	学文村
1580				杨家岭村
1581				阴洼滩村
1582			石塬乡 (7个)	苟家村
1583				刘安村
1584				秦阴村
1585				三二家村

1586				沈家坪村
1587				宋家沟村
1588				肖红坪村
1589			小关乡 (5个)	大茨滩村
1590				大寺村
1591				尕阴洼村
1592				吴家堡村
1593				小关村
1594			徐扈家乡 (5个)	长家寺村
1595				乔干村
1596				五十里铺村
1597				仙家村
1598				周家村
1599			银川乡 (11个)	柏杨树
1600				工匠村
1601				刘王村
1602				龙光村
1603				鲁家湾村
1604				水陈村
1605				新庄村
1606				阳坡村
1607				银川村
1608				银河村
1609				张家村
1610			寨子沟乡 (10个)	地合村
1611				东坪村
1612				尕马家村
1613				侯家坪村
1614				麻沟村
1615				磨沟村
1616				善家村
1617				瓦窑沟村
1618				阳洼庄村

1619				寨子沟村	
1620			中咀岭乡（5个）	大山村	
1621				金昌村	
1622				马家咀村	
1623				梳木村	
1624				中咀岭村	
1625				卡加曼乡 （1个）	新集新政村
1626			卡加道乡 （1个）	其乃合村	
1627			勒秀乡 （1个）	仁占道村	
1628			那吾乡 （1个）	绍玛路社区	
1629		合作市 （10个）	佐盖多玛乡 （1个）	新寺村	
1630			佐盖曼玛乡 （1个）	美武村	
1631			坚木克尔街道 （1个）	绍玛路社区	
1632			当周街道 （1个）	知合玛路社区	
1633			通钦街道 （1个）	通钦街社区	
1634			伊合昂街道 （1个）	念钦街社区	
1635	甘南州 （101）		夏河县 （14个）	唐尕昂乡 （1个）	唐尕昂村
1636				科才乡 （1个）	赞布宁村
1637				甘加乡 （1个）	仁青村
1638				牙利吉乡 （1个）	阿纳村
1639		桑科乡 （1个）		桑科村	
1640		扎油乡 （1个）		扎油村	
1641		曲奥乡 （1个）		香告村	

1642			阿木去乎镇 (1个)	加科村
1643			达麦乡 (1个)	大麦村
1644			吉仓乡 (1个)	木道村
1645			麻当乡 (1个)	麻当村
1646			博拉乡 (1个)	加科村
1647			王格尔塘镇 (1个)	王格尔塘村
1648			拉卜楞镇 (1个)	上人民街社区
1649		碌曲县 (7个)	郎木寺镇 (1个)	郎木寺村
1650			尕海乡 (1个)	秀哇村
1651			玛艾镇 (1个)	玛艾村
1652			西仓乡 (1个)	新寺村
1653			拉仁关乡 (1个)	唐科村
1654			双岔乡 (1个)	二地村
1655			阿拉乡 (1个)	田多村
1656		玛曲县 (9个)	河曲马场 (1个)	赛祥村
1657			尼玛镇 (1个)	尼玛社区
1658			阿万仓乡 (1个)	沃特村
1659			曼日玛乡 (1个)	斗隆村
1660			齐哈玛乡 (1个)	哇尔义村
1661			采日玛乡 (1个)	乃玛贡玛村
1662			欧拉乡	克勤村

			(1 个)	
1663			欧拉秀玛乡 (1 个)	贡周村
1664			木西合乡 (1 个)	西合强村
1665		临潭县 (16 个)	城关镇 (1 个)	杨家桥村
1666			新城镇 (1 个)	东街村
1667			冶力关镇 (1 个)	关街村
1668			术布乡 (1 个)	术布村
1669			古战乡 (1 个)	古战村
1670			卓洛乡 (1 个)	下园子村
1671			长川乡 (1 个)	长川村
1672			羊永乡 (1 个)	羊永村
1673			流顺乡 (1 个)	上寨村
1674			店子乡 (1 个)	戚旗村
1675			洮滨乡 (1 个)	总寨村
1676			三岔乡 (1 个)	半沟村
1677			王旗乡 (1 个)	中寨村
1678			石门乡 (1 个)	大桥关村
1679			羊沙乡 (1 个)	羊沙村
1680			八角乡 (1 个)	八角村
1681		卓尼县 (15 个)	柳林镇 (1 个)	唐尕川村
1682			木耳镇 (1 个)	多坝村

1683			扎古录镇 (1个)	玛路村
1684			纳浪乡 (1个)	纳浪村
1685			喀尔钦乡 (1个)	达子多村
1686			尼巴乡 (1个)	石巴村
1687			刀告乡 (1个)	贡巴村
1688			阿子滩乡 (1个)	阿子滩村
1689			申藏乡 (1个)	申藏村
1690			恰盖乡 (1个)	温布滩村
1691			康多多乡 (1个)	白兔嘴村
1692			勺哇乡 (1个)	光尕村
1693			洮砚乡 (1个)	古路坪村
1694			藏巴哇乡 (1个)	新堡村
1695			完冒乡 (1个)	根沙村
1696		迭部县 (12个)	电尕镇 (1个)	电尕村
1697			卡坝乡 (1个)	卡坝村
1698			尼傲乡 (1个)	尼傲村
1699			旺藏乡 (1个)	旺藏村
1700			洛大乡 (1个)	洛大村
1701			腊子口乡 (1个)	久里才
1702			桑坝乡 (1个)	沙藏村
1703			阿夏乡	卡朗村

			(1 个)	
1704			达拉乡 (1 个)	高吉村
1705			多尔乡 (1 个)	再力傲村
1706			益哇乡 (1 个)	高杂村
1707			花园工作站 (1 个)	五场村
1708		舟曲县 (18 个)	憨班乡 (1 个)	憨班村
1709			东山乡 (1 个)	鲁家村
1710			插岗乡 (1 个)	嘎尔村
1711			曲瓦乡 (1 个)	城马村曲瓦村
1712			博峪乡 (1 个)	博峪乡河坝村
1713			大川镇 (1 个)	土桥子村
1714			江盘乡 (1 个)	南桥村
1715			峰迭镇 (1 个)	瓜咱村
1716			曲告纳乡 (1 个)	丁子河口村
1717			八楞乡 (1 个)	阳山村
1718			坪定乡 (1 个)	坪定村
1719			立节镇 (1 个)	立节村
1720			武坪乡 (1 个)	哈河坝村
1721			巴藏乡 (1 个)	下巴藏村
1722			果耶乡 (1 个)	果耶村
1723			城关镇 (1 个)	瓦厂村

1724			拱坝乡 (1个)	拱坝村
1725			南峪乡 (1个)	南一村

5.1.2 技术要求：要求适用于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对于《技术条款偏离表》，投标人应据实填写，招标人将按填写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填写，则视为投标人不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8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 评标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4) 推荐中标供应商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3. 定标及定标程序

(见第二章)

4. 评标方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环保、节能、自主创新产品。

5.2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3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5.3.1 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控制价；

(5)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7) 售后服务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产品没有完全符合主要的技术指标、参数；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5.3.2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 -- (6)情形之一的，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5.5 1-7包综合评分明细表：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序号	评分项目	基础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30分)	30	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所有合格投标人的最低价评分基础价。基础价/投标商投标价*30为投标商的价格分。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2	商务部分 (10分)	3	供应商提供电子琴、电钢琴产品生产厂家的质量体系认证(复印件)、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复印件)、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的得3分；少提供一项，不得分。共计3分
3		7	供应商提供近一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7分； (以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同时提供货物需求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便核查。)共计7分
4	技术部分 (60分)	13	供应商是否具有专业技术人员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以及开展技术培训的保证措施：较好得5分，一般得2分，较差不得分； 技术人员配置：合理得5分，一般得2分，较差不得分； 安装调试周期：承诺最短周期得3分，次短周期为1分； 共计13分；
5		18	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证书等，都须加盖生产厂家鲜章)，证明其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本项目技术参数要求者得18分；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共计18分。

6		25	<p>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全部样品，少提供一件者，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者，此项不得分。</p> <p>依据提供的样品质量进行打分：</p> <p>1. 产品整体外观及结构工艺 产品的整体外观设计结构、规格、尺寸及加工工艺等。好的得 13 分；较好的得 12-8 分；一般的得 7-1 分</p> <p>2. 产品材料及所有部件、配件使用的材料 产品整体使用材料，以及所有部件、配件使用的材料等。好的得 12 分；较好的得 11-6 分；一般的得 5-1 分</p> <p>共计 25 分</p>
7		4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视其方案的可行性、完整性、及时性等方面打分，最高 4 分，最低 1 分，共计 4 分</p>

6. 计算错误的修改

6.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6.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7.5 发现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7.6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